

## 德育學校財團法人德育護理健康學院英語能力檢定獎補助要點

112 年 5 月 25 日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3 次通識課程委員會議通過

112 年 6 月 1 日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臨時校課程暨教務會議通過

- 一、為鼓勵本校學生學習外語並提升英語能力，特設立英語檢定獎補助要點
- 二、本校在學學生，於在學期間通過附件一表 1 中所認列之英檢考試，且達到 CEFR A2 以上等級者，可申請獎補助。
- 三、申請方式：
  - (一) 參加學校舉辦之英檢考試者，由通識教育中心外語教學小組統一辦理獎補助金之申請。
  - (二) 參加校外辦理之英檢考試者，須於通過英檢考試後一個月內，提交以下文件至外語教學小組審理：
    1. 報名費證明（如：收據正本或等同之證明）。
    2. 通過語言測驗之證明文件（影本一份並提供正本核驗）。
    3. 本人第一銀行或郵局帳戶資料（影本）。
- 四、報名費補助：
  - (一) 學生在校期間，參加校內英檢考試並通過 CEFR A2 等級或以上者，可獲得一次報名費補助。若再通過 CEFR B1 等級或以上者，則可再獲得一次報名費補助。每人最多可獲得兩次補助。
  - (二) 學生在校期間，參加附件一所列的校外英檢考試並通過 CEFR A2 等級或以上者，可獲得一次報名費補助。若再通過 CEFR B1 等級或以上者，則可再獲得一次報名費補助。每人最多可獲得兩次補助。補助金額以校內英檢考試報名費為準。
  - (三) 上述兩項報名費補助僅能擇一申請不得重覆，否則必須退還多領的補助款並將依校規處分。
- 五、獎勵金：學生在校期間，若通過校內或校外英檢考試，並達到 CEFR B1 等級或以上，則可獲得 500 元獎勵金，每人限領一次。
- 六、申請上述獎補助金的學生，不得向學校其他單位重複申請。如有違反，則必須退還多領的補助款，並將受到校規的處分。
- 七、本要點經通識教育中心課程委員會及教務會議通過，陳請校長核定後，公布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附件一

表一

項次	考試項目	標準	CEFR
1	大學校院英語能力測驗CSEPT	第一級130分(含)以上 第二級120分(含)以上	A2
2	新制多益測驗(TOEIC)	225分(聽力110分及閱讀115分)(含)以上	A2
3	劍橋領思職場英語檢測 Linguaskill Business (原名稱: 劍橋博思國際職場英語檢測, BULATS)	120分(含)以上 (BULATS: 20分(含)以上)	A2
4	雅思(IELTS)	3.0級(含)以上	A2
5	托福(TOEFL)	ITP 385分(含)以上	A2
6	全民英檢(GEPT)	初級初試(含)以上	A2
7	全球英檢	初級初試(含)以上	A2
8	劍橋國際英語認證	A2 Key (KET)級(含)以上	A2
9	ILTEA國際英檢	初級初試(含)以上	A2
10	其他	其他相同等級之英語能力測驗(由通識中心外語教學組協助判別認定)。	A2

表二

項次	考試項目	標準	CEFR
1	大學校院英語能力測驗CSEPT	第一級170分(含)以上 第二級180分(含)以上	B1
2	新制多益測驗(TOEIC)	550分(聽力275分及閱讀275分)(含)以上	B1
3	劍橋領思職場英語檢測 Linguaskill Business (原名稱: 劍橋博思國際職場英語檢測, BULATS)	160分(含)以上	B1
4	雅思(IELTS)	4.0級(含)以上	B1

5	托福(TOEFL)	ITP 457分(含)以上	B1
6	全民英檢(GEPT)	中級初試(含)以上	B1
7	全球英檢	中級初試(含)以上	B1
8	劍橋國際英語認證	B1 Key (KET)級(含)以上	B1
9	ILTEA國際英檢	中級初試(含)以上	B1
10	其他	其他相同等級之英語能力測驗(由通識中心外語教學組協助判別認定)。	B1